

## 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

作者： 时间：2022-09-19

根据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关于做好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本学科特点，特制定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如下：

### 一、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及监督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免生工作管理办法，研究决定推免生工作过程中的重要事项和纪律督查，经学院党政联席会通过组织实施。

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沈旭昆

副组长：宋泽惠

成员：王群、董萍萍、胡勇、叶强、张雪、谷久文、李佳、王可、於水

监督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成员：官万琳、王宁

### 二、推免生评价体系

#### (一) 推荐原则：

- 1、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选拔推荐免试硕士生。
- 2、突出考察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推荐免试以所修全部课程（自主选择的一般通识选修课除外）成绩为主，课外创作设计实践能力考核为辅的方式进行择优选拔。
- 3、推荐免试研究生的资格条件以及推荐免试研究生名单按学校要求予以公示。

#### (二) 推荐资格

##### 1、基本条件

- ① 当年应届毕业生
- ② 坚持以德为先，德智体全面衡量，对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录取
- ③ 身体健康，符合研究生入学体检标准
- ④ 学习成绩优秀，三个学年综合排名在学校当年批准的学院研究生推免指标内；三年内有一门必修课程不及格记录者综合成绩须在年级排名前10%以内

(综合成绩为所修全部课程(自主选择的一般通识选修课除外)的GPA成绩 $\times 48$ +综合加分,且计算到小数点后四位)

⑤ 通过国家英语四级考试。

## 2. 特殊条件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 ① 连续获得大二学年和大三学年优秀生荣誉称号者
- ② 半脱产学生工作干部(前三个学年GPA排名以学校公布的要求为准)
- ③ 课外创作设计实践能力突出(参加国内外重要赛事、展览的获奖者)。

## 3. 综合成绩评定

① 综合成绩=所修全部课程(自主选择的一般通识选修课除外)的GPA成绩 $\times 48$ +综合加分,且计算到小数点后四位。

② 综合加分:满足推荐基本条件与特殊条件的同学,根据以下规则进行相应的加减分,得出本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成绩排名:

- A. 每人最多提交5项代表作品(专业比赛、展览、展映、论文发表、作品发表、出版、参与课题等)
- B. 北京市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加1分,北航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加0.5分
- C. 前三年内一门必修课程有不及格记录者减0.5分
- D.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在校期间参军入伍服役学生或到国际组织实习学生

(注:1、按加分类别划分不予累计加分及突破加分上限。2、同一作品获多个奖项,只取最高。3、专业活动级别、发表论文及作品等相应加分由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审核鉴定,加分要求详见附录《2023年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加分规定》)。

## 4. 推荐资格确定

学生综合成绩为学生最终得分,依据学生最终得分排名,按照学校推免研究生名额分配计划确定推免资格并予公示,获得最终推免资格者根据本人志愿参加各招生单位复试。

**(三)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获取推荐资格:**

- 1、受校级处分(含)以上者
- 2、有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者
- 3、不能获得学士学位者
- 4、必修课有两门(含)以上不及格记录者
- 5、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者

**(四)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予以取消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

- 1、推荐后受校级处分(含)以上者
- 2、政审、体检不合格者

## 三、推免程序及信息公开

- 1、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本科教学副院长、系主任、教学督导组组长等组成。
- 2、学院适时公布当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及入围学生综合成绩排名。

3、9月20日由学校统一在教务处网站公示专区及学院网站进行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公示，未经公示的推免生无效。

#### 四、附则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试行。本办法如有与学校文件精神相违背者，按学校文件执行。

#### 五、申诉渠道

学院对推免生工作的过程及结果全面负责，确保推免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学院负责对学生申诉和投诉进行调查、核实、处理。

联系人：

李雪松 82317288 cedarli@buaa.edu.cn

王杉 82339355 wangshan0912@buaa.edu.cn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2年9月19日

附件【附录：2023年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加分规定 20220919.docx】已下载46次

上一篇：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2023年拟推免生名单

下一篇：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2022年度本科小米奖学金申请人推荐公示

#### 友情链接

[北航主页](#) | [北航人事处](#) | [北航财务处](#) | [北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 [北航图书馆](#) | [北航新闻网](#) | [网络中心](#) | [北航邮箱](#) | [北航艺术馆](#)

[招生就业处](#) | [北航Ihome](#)

#### 站内链接

[文件下载](#) | [组织工作](#) | [学习资料](#)

版权所有：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

逸夫楼 邮编：100191 电话：010-82315088 邮箱：beihangnewmedia@126.com

## 附录：2023 年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加分规定

1. 每人最多提交 5 项代表作品（专业比赛、展览、展映、论文发表、作品发表、出版、参与课题等）。
2. 同一作品获得多个奖项的，按最高分计，不累计。
3. 团队作品以带队教师分配分值，或团队所有成员讨论确定分值分配（成员不可完全放弃分值分配，提供情况说明且所有成员及作品指导教师签字）。如无情况说明，主要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按照团队所获总分半值计分，其余成员按照团队所获总分半值的平均值记分。
4. 表中未明确列出专业活动、级别等相应加分，由学院推荐工作小组审核确定。

专业展赛 A 类	项目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入围奖	说明
一	全国美展					5	
二	纳入 2022 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与专业相关的竞赛						地区、分赛区获奖分值减半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大广赛）	1	0.8	0.6	0.4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1	0.8	0.6	0.4	0.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1	0.8	0.6	0.4	0.2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1	0.8	0.6	0.4	0.2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1	0.8	0.6	0.4	0.2	
	米兰设计周一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1	0.8	0.6	0.4	0.2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1	0.8	0.6	0.4	0.2	
	全国三维数字化艺术设计大赛	1	0.8	0.6	0.4	0.2	
	其它	1	0.8	0.6	0.4	0.2	
	其它国际、国内，由政府部门、一级学会主办或具有影响力的全球性、全国性专业比赛、展览、展映	展赛名称	1	0.8	0.6	0.4	0.2
	IF 奖	七强 1， 百强 0.8					

专业展赛 B 类		项目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说明
一	北京市政府、各直辖市、省	时报金犊奖	0.4	0.25	0.1		
		“冯如杯”学生学术、科技	二作 0.8	0.6	0.4	0.2	一作直保

	级政府主办，或一级学会分委员会主办，或具有广泛影响力的专业比赛、展览、展映	作品竞赛						
		展赛名称	0.6	0.3	0.2	0.1	地区、分赛区获奖分值减半	
二	北航、新媒体艺术与艺术设计学院主办的专业比赛	“冯如杯”学生创意大赛、学生创业大赛	0.6	0.3	0.2	0.1		
		“冯如杯”专项、学院年展	0.3	0.2	0.1			
		“诚信、勤俭、廉洁”创意设计大赛	0.3	0.2	0.1			
三	其它	展赛名称	0.3	0.2	0.1			

	项目	分值	说明
专业其它类	绘本出版（有书号）	每本 0.6	
	作品、插图发表	普通期刊或书籍 0.2，核心期刊或书籍封面 0.5（一作 0.5，其他作者分数依次递减）	每本期刊或书籍记分一次，记分不超过两次
	论文期刊发表（不含录用证明）	普通期刊 0.4，核心期刊及以上 1（一作 1，其他作者分数依次递减），高水平国际会议 0.8	

	参与专业相关纵向科研课题	根据贡献程度每个项目给与总和不超过 0.5 的加分（多人参与由项目负责人分配分数，单人不超过 0.3），项目类型：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艺术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重点研发、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基金、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	项目负责人提供认定证明
--	--------------	---	-------------

	项目	分值	说明
德育类	三好、优干、优秀团员、社会实践优秀、党校团校优干	市级 1，北航 0.5	校级累计加分最高总分为 0.5 所有奖项累计总分最高为 1 分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2 年 9 月 19 日